

证券代码：430163

证券简称：三众能源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北京合创三众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李红霞和公司董事陈宝祥连带责任对公司提供财务资助，为银行融资提供关联担保，预计发生额 30,000,000.00 元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董事陈宝祥、李红霞回避表决，同意票数 3 票，反对票数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该事项已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李红霞

住所：北京市丰台区光彩路 65 号院 4 楼 2108 号

关联关系：李红霞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担任公司董事长，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持有公司 45,502,868 股份，占 54.74%。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陈宝祥

住所：北京市丰台区光彩路 65 号院 4 楼 2108 号

关联关系：陈宝祥为公司股东，担任公司董事，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持有公司 5,839,109 股份，占 7.02%。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担保为公司纯受益行为，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对价，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上述关联担保为公司纯受益行为，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对价，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李红霞、公司董事陈宝祥连带责任对公司提供财务资助，为银行融资提供关联担保，预计发生额 30,000,000.00 元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上述关联担保是基于公司经营需要，具有合理性与必要性。关联方为公司银行申请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属于关联交易行为，未对公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重大风险。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，能对公司持续发展产生积极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合创三众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7日